

广东奥迪威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9 年半年度报告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广东奥迪威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了《2019 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9-031）。因公司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数据进行了审计，并出具审计报告，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相关要求和相关规定，对 2019 年半年度的相关数据进行了调整，更正后的 2019 年半年度报告更能准确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2020 年 9 月 11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对 2019 年上半年度发现的前期会计差错进行了更正，经核查，现将《2019 年半年度报告》中涉及的相关内容更正并公告如下：

本次更正内容主要涉及《2019 年半年度报告》中的第二节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及第七节财务报告中的部分内容，修改部分用加黑斜体字表示。

详细更正内容请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0-061 号）、《2019 年半年度报告（更正后）》（公告编号：2020-063）。

我们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公告编号：2020-062

广东奥迪威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9月11日